

新竹縣政府 110 年 4 月份第 2 次主管業務會報暨縣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 30 分

貳、地點：本府簡報室

參、主席：楊縣長文科

紀錄：宋巧雯

肆、出席人員：

陳見賢、陳季媛、彭益宣、池燕雲、田昭容、徐元雄、邱靖雅、
范惠琪、陳偉志、林鶴斯、游志祥、楊郡慈、李國祿、劉家滿、
范萬釗、魏嘉憲、雲天寶、章宗耀、吳迪文、黃文琦、邱俊良、
吳敬田、孫福佑、殷東成、朱振群、李安妤、彭惠珠、李銷桂、
王金倉、梁淑惠、詹秀連、周秋堯、郭慧龍、魏銘德、郭遠勳、
羅鈞盛、賴淑青、賴江海、江寧增、黃俞昌、彭正宇、高佩菁、
林曉含、何帥昇、羅之吟、鄭依珊

伍、審查提案：

（一）教育處：

案由：修正「新竹縣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二）農業處：

案由：為辦理 110 年「推動地方政府疫病蟲害主動調查制度計畫」，編定預算不足 35 萬 3,000 元整，擬請同意於 110 年度先行墊付，並於 110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1 年度預算科目「農業管理及輔導業務-農糧作物產銷輔導暨農業資材及植物防疫工作」項下辦理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三）勞工處：

案由：修正「新竹縣勞工權益扶助辦法」，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四）產業發展處：

案由：內政部營建署補助本府 110 年度青年安心成家查核督導計畫之作業費 15 萬 1,000 元(中央款)，擬請同意於 110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0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1 年度預算科目「住宅業務-住宅工作」項下辦理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五) 教育處：

案由：為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本縣 109-111 年「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電力系統改善暨冷氣裝設計畫」案尚有 110 年度預算編列不足款計新臺幣 6,206 萬元(中央款)，擬請同意於 110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0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1 年度預算「非營業特種基金-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項下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六) 產業發展處：

案由：內政部營建署核定補助本府辦理「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第 3 期計畫」經費 3 億 693 萬 9,000 元，依該計畫分四年執行，第一年 6,080 萬 4,600 元，擬請同意於 110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0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1 年度辦理預算科目「住宅業務-住宅工作」項下辦理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七) 地政處：

案由：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補助地政事務所辦理「110 年度汰換老舊測量儀器設備申請計畫」新臺幣 50 萬元整，擬請准予於 110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0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1 年度預算「一般建築及設備-地政事務設備-設備及投資-機械及設備」科目項下辦理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八) 社會處：

案由：有關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本府辦理「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公務預算編列不足款新台幣 7 萬 8,000 元整(中央款)，擬請同意於 110 年度辦理墊付案，並於 110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1 年度「公務預算-社政業務-婦女福利工作」項下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九) 文化局：

案由：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補助本縣辦理 110 至 111 年「新竹縣傳統表演藝術-泰雅族傳統樂器演奏(口簧琴、縱笛)保存維護計畫」及文化部核定辦理 110 年「戲說舞樂·傳藝巡演-新竹縣傳統表演藝術振興計畫」，兩計畫案總經費為新臺幣 161 萬 8,000 元。本(110)年度預算編列尚不足新臺幣 136 萬 8,000 元(中央補助款共 115 萬元、縣配合款共 21 萬 8,000 元)，擬請同意於 110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0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1 年度「文教活動-藝術活動」項下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十) 教育處：

案由：修正「新竹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教學原則及輔導辦法」，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一) 主計處：

案由：本縣 110 年度第 1 季(1 月至 3 月)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十二) 交通旅遊處：

案由：內政部核定補助本縣辦理「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劃」政策引導第一階段，110 年度預算不足納列 80 萬元，擬請同意於 110 年度辦理墊付，於 110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1 年度預算「觀光業務-觀光工作-觀光技術工作-業務費」科目項下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三) 原住民族行政處：

案由：為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 110 年度「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服務據點周邊及部落內公共設施改善(第三期)」，擬送縣務會議提案墊付 500 萬元，擬請同意 110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0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1 年度預算「原住民族業務-原住民族地區經濟建設及保留地利用管理」科目項下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十四) 交通旅遊處：

案由：為辦理客家委員會補助「109 年度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新竹縣淺山自行車休憩站及周邊環境整備計畫」，總經費計新台幣 200 萬元，擬請同意於 110 年辦理墊付，並於 110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1 年度預算「觀光業務-觀光工作-觀光技術工作」科目項下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十五) 社會處：

案由：「新竹縣兒童及少年家庭寄養辦法」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十六) 交通旅遊處：

案由：辦理「110 年新竹縣台灣好行整合行銷採購案」，交通部觀光局補助經費 90 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 110 年度墊付案，並於 110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1 年度預算「觀光業務-觀光工作-觀光行銷工作」項下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七) 社會處：

案由：衛生福利部核定補助本縣辦理「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 0-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第三期經費，擬請同意於 110 年度先行墊付新台幣 788 萬 3,000 元(中央款 730 萬元，縣配合款 58 萬 3,000 元，配合預算編列以千元為單位)，並於 110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於 111 年度預算「社政業務-兒童少年福利」項下辦理預算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十八) 主計處：

案由：「新竹縣 109 年度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十九) 工務處：

案由：交通部 110 年度核定本府辦理「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公路系統)(106~114 年)修正計畫」等三案之工程經費計 1 億 812 萬 4,000 元整，擬請同意於 110 年度辦理墊付。

決議：照案通過。

陸、各單位發言：

一、民政處：

(一) 報告事項：

1. 新竹縣議會業於 110 年 4 月 8 日上午 11 時於該會召開第 35 次程序委員會，就新竹縣議會第 19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進行討論及審議，第 19 屆第 5 次定期會訂於 110 年 4 月 21 日至 5 月 20 日止共計 30 日假該會議事堂舉行，議事日程表如附件。
2. 定期會會期中聯絡員需列席，所有人員進出一律配戴口罩，並請各局處首長準時出席議會，穿著縣府背心，若為非必要性之事由，請勿請假不列席會議，以示對議會之尊重；各局處二級主管出席業務報告亦請穿著縣府背心。
3. 新竹縣議會訂於 110 年 4 月 16 日上午 11 時，於該會第一會議室召開第 19 屆第 36 次程序委員會議，將審查本府提案是否列入大會議程，請有提案之單位務必於 4 月 13 日中午前將提案資料送本府民政處自治行政科，俾利依限於 4 月 14 日上午前彙整發文送達議會議事組，提報審議；請有提案單位之局(處)長務必列席並向議員說明，以利大會審議順利通過提案。
4. 客委會截至目前為止尚未公布今年度客語審核辦法及評分項目，三月初有提供深耕計畫的方向與補助辦法，針對公務人員、幼教老師、保母等提供客語課程，本處已經申請 60 個班次，另外再搭配人事處所開設的班次。這次會全面性協助府內、外各局處的客語課程，各鄉鎮市公所的部分，我們希望在這次還能帶動一般民眾也來學客語，下週四舉辦鄉鎮市長聯誼會，將與各鄉鎮市長傳達此事，與鄉鎮公所規劃及討論預計目標，但目標總人數 6,000 人可能較難達成，即便有 1000 元的獎勵也不一定能達到目標。另將爭取今

年九月的全國客語認證考試在新竹縣市增加考場，十月份的考試能爭取各鄉鎮市都有考場，方便民眾就近考試，提高考試意願。

(二) 主席裁示：

1. 新竹縣議會第 19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將即將開議，請各局處首長於會議期間務必準時出席，對於各局處所對應之審查委員，要事先拜會、溝通說明及協調，了解議員之意見，以利提案順利通過。(各局處)
2. 下週主管會報請民政處處長多加使用客語發言，民政處及文化局請帶頭使用客語報告。(民政處、文化局)

二、產業發展處：

(一) 報告事項：

1. 本縣都市計畫內公共設施興建涉及都市設計事宜：目前府內相關單位在評選設計建築師(或工程公司)後即展開設計作業，並俟設計較為成熟後(如完成基本設計)，再由主管單位依該設計成果提送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審議。惟完善的公共設施尚涉及諸多外部環境應妥予因應，如：周邊交通、出入動線、停車供需及服務功能與配置等都市環境課題，許多設計師或建築師僅考量基地內工程的問題，缺乏處理在地整體環境(外在)課題如聯外交通等設計考量，為利後續整體公共工程進行之順遂，建議相關工程若涉及都市設計案件，請主辦單位若能在開始基本設計時能邀集都市設計委員及交旅處參與以提供意見，俾利案件審議之順遂。
2. 舉例來說，目前教育處在學校用地的設計會比較有問題，因為學校面積較大，要考量周圍環境，一旦建築

物基地坐落完成，再變更設計會比較困難，建議在基本設計規劃開始時，能把本處或交旅處之建議納入考量，以利案件之審議。

3. 變更芎林都市計畫(車站用地為機關用地)案：本案於110年4月14日起公開展覽30天，並於4月30日假芎林鄉公所舉辦公開展覽說明會，變更車站用地0.15公頃為機關用地，為引入芎林鄉長照創新整合型服務場館，提供長照、公托等機能。

(二) 主席裁示：

未來請各單位在規劃工程設計前，務必與產發處或交旅處溝通、討論，依都市計畫公告之規定辦理，建議各局處要了解都市計畫相關內容，俾利後續提案之審議。(各局處)

三、工務處：

(一) 報告事項：

1. 為因應近期水情不佳及維護水資源永續發展，本縣竹北、竹東2座水資源回收中心每日各提供約1500噸回收水供機關、企業及民眾使用，為提供更快速之供水效率並縮短水車等候時間，兩座水資源回收中心已完成提升供水系統功能。
2. 竹北、竹東2座水資源回收中心之功能提升部份：
 - (1) 竹北水資源回收中心：供水點由1處增為2處、供水管徑由2"增為2"、3"管、供水壓力由1.6 kg/cm²增加為2.1 kg/cm²，總計供水能力提升3倍。
 - (2) 竹東水資源回收中心：供水點由2處增為3處、供水管徑由1.5"管*2增為2"管*2及3"管*1、增

設 5hp 沉水泵 1 台，總計供水能力提升 4.5 倍。

3. 本處已函請縣內各鄉、鎮(市)公所及府內相關單位，需要回收水作路面清洗、花木澆灌等非與人接觸方面使用之企業及機關，請自行派水車取水，另請各單位加強要求所屬清潔隊、道路工程、植栽維護、營建工地等次級用水需求之取用，本處將定期統計各機關使用情形彙報旱災應變會議。

四、交通旅遊處：

(一) 報告事項：

本處訂於 110 年 4 月 16 日針對社區規劃師辦理「局處鄉鎮共識營」，此為第二年辦理，與先前不同的部分為：這次除了結合 13 個鄉鎮之外，我們也透過府內相關局處，包括 6 個局處的相關活動一起來辦理，希望能夠集中發揮社規師的能量，達到營建署要求的社區規劃師能整合局處鄉鎮資源，推動社區輕旅行，結合為一個亮點，相關資料如書面，敬請各位長官同仁能夠共同參與。

(二) 主席裁示：

本案在選擇社區規劃師時，請特別了解社規師本身之背景及想法，進行理性的建議或討論，避免引起抗爭或爭議。(交旅處)

五、勞工處：

(一) 報告事項：

1. 新竹縣產業總工會特於 110 年 4 月 17 日辦理「勞工親子健行暨預防青少年犯罪宣導活動」假新豐鄉池和宮舉行，以健行、預防青少年犯罪宣導方式，為連絡會友彼此之間情誼，增進會友之間的互動，並鼓勵勞工走出戶外，紓解工作壓力同時增進親子關係，參加人

員約 500 人。

2. 本縣五一勞動節暨模範勞工表揚大會：為嘉勉勞工朋友辛勞，本府委託新竹縣總工會於 110 年 4 月 19 日假范廚師宴會館辦理本縣五一勞動節暨模範勞工表揚大會，表揚人員及單位分別有縣級模範勞工 55 名、身心障礙勞工晉用績優單位 10 名、身障模範勞工 1 名、模範勞工志工 5 名、績優調解人 1 名、109 年工會評鑑績優工會優等 33 家、模範外籍勞工 20 名及新竹縣總工會模範勞工 131 名，共計 256 個人或單位。除公開表揚儀式外也致贈每人 \$6000 元獎勵金，給予每位模範勞工實質獎勵及高度肯定，感謝他們默默地在基層第一線努力付出、貢獻卓越，恭請縣長於當日下午出席頒發獎牌。
3. 新竹縣產業總工會辦理五一模範勞工表揚大會：為嘉勉本縣企業界勞工朋友的辛勞，新竹縣產業總工會於 4 月 20 日假湖口鄉芄華文教會館辦理五一模範勞工表揚大會，表揚新竹縣產業總工會模範勞工 37 名，其中全國模範勞工由具創新研發表現的工研院榮獲，得到這份殊榮，實至名歸，除公開表揚儀式外也致贈每人精美紀念品，給予每位模範勞工實質獎勵，更給予高度肯定，感謝他們在基層第一線努力付出、貢獻卓越。

六、人事處：

(一) 報告事項：

1. 為提升本府同仁客語能力及通過客語認證比率，達到溝通服務無障礙目標，將辦理 110 年客語系列研習班（四班），敬請各位主管鼓勵同仁踴躍報名參加；課程

資訊如下：

- (1) 生活客語研習基礎班(2班期)：以本府員工未具客語能力者為優先，每班名額 30 人，完訓後，應可達初級客語認證通過之能力。開課日期為 110 年 4 月 21 日，每周三上課，共 10 堂課，每堂 2 小時，邀請彭歲雲、羅瑞霞客語薪傳師擔任講師。
 - (2) 初級客語認證研習班：以本府員工具基礎客語能力且有意願參加認證者為優先，名額 30 人，開課日期為 110 年 7 月 12 日，週一上課，共 7 堂課，每堂 2 小時，由龔美玲客語薪傳師擔任講師。
 - (3) 中級暨中高級客語認證研習班：已通過初級客語認證且有意願參加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者優先。本班將開放所屬機關學校及各公所報名，名額 30 人，開課日期為 110 年 4 月 20 日，週二上課，共 12 堂課，每堂 2 小時，由彭瑞麟客語薪傳師擔任講師。
2. 各一級機關及公所有依照本府 110 年至 112 年提升公務人員通過客語能力認證實施計畫開辦客語研習課程，除對內調訓外，亦有開放名額予週邊或各鄉鎮市轄內機關學校公務同仁報名；目前文化局及稅務局所辦理之客語研習班名額未滿(均 5 月開課)，各一二級機關及學校同仁亦可洽各該局人事單位報名。後續民政處亦將補助各公所及一級機關再加開研習班，如仍有需求屆時可再報名參訓。
 3. 依本府 110 年施政計畫，各機關及各處通過客語能力

認證之公務人員比例，應符合在地鄉鎮市客家人口之40%；經計算現有人數及已通過認證人數，各局處110年應再通過認證之公務人員人數如附表，希望各局處首長督促同仁通過客語認證，優先鼓勵已有客語基礎的同仁報名參加客語認證。

(二) 主席裁示：

1. 按各局處110年應再通過客語能力認證之人數統計表所示，警察局與消防局未達認證比例的人數為最多，請鼓勵同仁參加客語認證。(警察局、消防局)
2. 臺北教育大學莊淇銘教授建議，請已經有基礎客語能力之同仁積極報考客語認證，並請民政處及各鄉鎮市共同規劃、努力爭取，無需擔心獎金的問題。(民政處)

七、行政處：

(一) 報告事項：

1. 「竹縣 e999 APP」改版上線：為提供民眾多元意見反映管道，本府「雲端 e999 APP」結合手機定位、拍照及照片上傳功能，供民眾可利用手機向本府陳情和查詢案件辦理狀態。為強化APP資訊安全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本處將現有「雲端 e999 APP」改版，除了提供更簡潔便利之介面和功能外，亦改善APP資訊安全、通過APP資安檢測，新版之「竹縣 e999 APP」已於110年4月12日上線啟用，「雲端 e999 APP」將於110年5月1日停止服務，下載「竹縣 e999APP」可以參加抽獎活動。
2. 雲端聯合服務中心推動「公立暨非營利幼兒園招生」線上申辦服務：為提升政府服務之便利性，使民眾運用不同載具線上申辦本府各項服務，同時導入國家發展委員

會「數位服務個人化 (MyData)」平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免於奔波各地申請紙本資料，本府於 109 年 10 月 27 日完成建置及上線啟用「雲端聯合服務中心」，共計提供 17 類超過 290 項民眾常用之申辦項目，並有線上申辦服務超過 80 項以上。110 年度「雲端聯合服務中心」更進一步針對「公立暨非營利幼兒園招生」推出線上申辦服務，家長可透過系統查詢各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名額，並自 110 年 5 月 5 日至 7 日中午首次開放一般生線上報名，同時採用電腦抽籤，家長透過簡訊、電子郵件或線上查詢即可快速得知登記抽籤結果，提供家長更有效且便利的辦理方式，為鼓勵民眾使用線上申辦服務，也可以參加抽獎活動。

3. 舉辦「智慧便民服務體驗抽好禮」活動：為推廣本府智慧便民服務-「竹縣 e999」APP 上線啟用及雲端聯合服務中心「公立暨非營利幼兒園招生登記」線上申辦服務及國家發展委員會「MyData 數位服務個人化」服務，特舉辦體驗抽好禮活動，最大獎是 iPhone 手機，還有超商禮券等好禮，訊息都會公布在網站，歡迎各單位協助推廣及鼓勵民眾踴躍參加。
4. 本府 110 年 04 月 06 日主管會報主席裁示事項辦理情形已彙整完竣，目前自行追蹤案件計 2 件，解除追蹤計 11 件。

八、警察局：

(一) 報告事項：

1. 首先由警察局交通警察隊陳昭佑組長針對竹北交流道周邊道路交通壅塞改善專案報告。本次報告內容：
 - (1) 竹北交流道塞車原因：交流道有 3 個瓶頸點造成

塞車的問題，在瓶頸點 1 的地方有 3 股車流匯入、瓶頸點 2 處縮減為 2 車道進入，瓶頸點 3 為主線車輛違規使用加速車道。本縣的改善作為，及目前所遭遇的困境與未來建議。

- (2) 竹北交流道塞車的現況分析：由於都市發展迅速，車輛數增加，使我們既有道路容量不足，加上道路設計不佳、車流秩序紊亂等，都是塞車的重要原因。
- (3) 改善作為：本局先期作為，1 周共動用 60 人次來觀察車流，佈設交通錐做模擬測試，派員紀錄行車時間，用高空錄影方式記錄車流狀況，最後本局內部自行召開 4 次檢討會議。其次，召集府內外單位開會研議，由陳秘書長主持會議，府內外共 10 個單位，歷經三次會議，合計四個月的時間來針對這些問題來做改善。
- (4) 會議決議：進度分為分成近程、中程、遠程，目前近程改善作為如變更標誌、標線及號誌、增設平面專用車道等均已完成。中程包括增設大眾接駁路線、設置科技執法設備等，仍在辦理中。遠程是結合既有大新竹交通計畫，包括：拓寬莊敬一路機車涵洞、頭前溪橋替代道路計畫、經國橋改善計畫、科學園區交通改善計畫、高速公路竹北段改善等，目前皆在評估中。
- (5) 成果彙整：改善前車流秩序相當紊亂，改善之後，針對車流做統整，整個交通秩序相對提升很多。針對旅行時間降低部分的話，改善前後大致有提早 5 分鐘，改善前後有一個很大的差異，交通事

故也減少。

(6) 困境及建議：雖然目前交通狀況稍有改善，相信民眾仍有更多期待，針對幾個可能方案做說明，莊敬一路的涵洞拓寬受限於既有法規之規定，遭到高公局的否決，仍需持續溝通；經國橋改善計畫，已經有初步規劃，需向中央爭取經費持續辦理中；跨頭前溪橋替代道路計畫，該計畫本縣部分已經完成，惟新竹市尚無進度，導致計畫延宕；新竹科學園區交通改善計畫，需由科學園區自主進行內部改善，本縣配合共同改善整個大新竹交通狀況。

(7) 竹北交流道改善計畫：103 年竹北增設交流道改善計畫停辦後，在 110 年會議提出幾個具體的建議方案，包括延長加速車道、拓寬加速車道及調整路肩開放起點等，皆為高公局所否拒，如以興建五楊高架延伸改善計畫，在經過評估至要 10 年的時間。因此本局建議應由中央、地方合作，相關工程由有權責的單位辦理，整個改善計畫應提報交通部廣納改善意見，參照鄰近縣市，如林口交流道、桃園交流道改善計畫皆很成功，並建議增設第二交流道、竹科車輛專用道、68 延伸竹科專用道，希望能解決竹北交流道塞車的問題。

2. 本局自去(109)年 11 月起，擔任召集單位，特別感謝陳秘書長主持召開 3 次跨局處會議。竹北交流道周邊長期壅塞的問題分析，地點就在竹北交流道週圍區域，時間在早上 7 點到 9 點；晚間為 5 點到 7 點，時間與地方都非常明確，從簡報中可知本局及竹北市公所對於改善塞車計畫已經

盡力處理，改善計畫也頗具成效，但民眾仍感不足，對整個交通狀況仍有期待。對於竹科園區施行彈性上下班、增加大眾接駁運輸等方式能否改交通，改善效果不大，推估與家長接送學生上下學時間有關，其實最主要的原因仍是高公局無法配合採納本縣之建議，有待交旅處向高公局繼續爭取，高速公路改善計畫欲尋找合適的替代道路，要與新竹市溝通協調，至於五楊高架橋延伸主要是解決遠程的交通問題，無法解決竹北交流道壅塞的問題，整個問題改善要由中央地方、新竹縣市共同攜手合作，才會真正有幫助。

(二) 主席裁示：

1. 竹北交流道南下車道如能提早開放路肩行駛時間，相信會對交通改善有助益；莊敬一路的機車涵洞拓寬，讓汽車亦能通行，對交通流量改善會有幫助，請交旅處儘快安排拜訪高公局，會同警察局向高公局提出建議事項。
2. 頭前溪橋替代道路計畫為立法委員柯建銘競選時之政見，已經推動很長的時間，關於本縣部分已完善，惟新竹市政府尚無作為，請交旅處積極向新竹市政府協調，了解該府目前進度及困難為何。
3. 有關竹科園區的道路改善計畫，須向竹科管理局、新竹市政府及園區廠商等共同研議規劃才能有改善的成效，竹北交流道壅塞問題必須要中央地方一條心，共同執行才能徹底解決整個交通問題。(交旅處、警察局)

九、文化局：

(一) 報告事項：

1. 新瓦屋客家文化保存區即日起公廁大改造 8 月完成改善工程：新瓦屋客家文化保存區公廁已經 10 多年未整

修，為提升新瓦屋客家文化保存區公廁設施品質，工程總經費 190 萬 5,000 元，自 4 月 7 日起進行分區施工，預定今年 8 月完工啟用，讓前來遊玩及參與活動的民眾，未來能有更舒適及安全的體驗。

2. 北埔慈天宮屋面修復工程已於日前完工，訂於 110 年 4 月 19 日舉辦竣工活動，本次工程總經費 900 萬元，本次修復特邀請到縣內人間國寶—傅明光司阜擔任全區瓦作修復，修復工程木料的選用以本土烏心石木進行修復；大木、泥水、脊瓦、剪黏泥塑、木作彩繪等工項共聘用 8 名文化部列冊之傳統匠師參與修復，並有泥塑剪黏對場作(由兩位師傅分別處理左右側不同題材，相互競爭藝術與技術表現)，為一般局部修復工程少見。當日客委會主委會出席活動，敬邀各位長官、來賓參與。

(二) 主席裁示：

新瓦屋客家文化保存區之公廁預計於 8 月完工，東興圳公園也需要設置廁所，請文化局積極規劃。縣內部分公園並無設置廁所，對民眾來說很不方便，請產發處、工務處、文化局、交旅處等共同努力，克服環境限制且符合法令規定，滿足人民所需，才是大有為政府應有之作為，竹東河濱公園請環保局負責，飛鳳山的部分亦請交旅處處處理。(產發處、工務處、文化局、環保局、交旅處)

柒、散會：上午 9 時 30 分。